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王永业先生、尹健先生、张小波先生、尹力光先生，自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71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9796%）。具体事项详见上述公告。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上述股东均未实施减持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王永业先生、尹健先生、张小波先生、尹力光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永业	合计持有股份	23,677,300	4.92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919,325	1.23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757,975	3.6932%
尹健	合计持有股份	8,532,900	1.77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33,225	0.44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6,399,675	1.3310%
张小波	合计持有股份	23,350,350	4.85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37,588	1.21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512,762	3.6422%
尹力光	合计持有股份	7,178,000	1.49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94,500	0.37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5,383,500	1.1196%

注：上述比例因四舍五入导致尾数差异。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王永业先生、尹健先生、张小波先生、尹力光先生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王永业先生、尹健先生、张小波先生、尹力光先生等8人为一致行动人。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8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5,465,89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4.0138%，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备查文件

王永业先生、尹健先生、张小波先生、尹力光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